

证券代码：832614

证券简称：旺大集团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14:00-17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614	旺大集团	2026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	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4	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5	关于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	√

6	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	√
7	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，忠实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利益，规范公司运作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，公司已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要求，公司应当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平稳、健康、长远发展，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5 年不向股东进行权益分派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议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自该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（2）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只接受现场办理，不受理电话、信函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方式等非现场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0 日 13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彩频路 9 号 B 座 1002 房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朱骄红；联系电话：020-32031868；传真：020-32031918；邮箱：1608348527@qq.com；联系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

学城彩频路 9 号 B 座 1002 房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